中国教育工会山东省委员会文件

鲁教工〔2018〕18号

关于开展2018年全省教育工会系统

优秀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成果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教育工会，各高校工会：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推动全省教育工会系统优秀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工作的深入开展，不断促进教育工会工作创新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2018年全省教育工会系统优秀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成果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此次评选以各市教育工会和高校工会为参评单位。参评成果撰写人员范围不限，但每人限报1篇。

二、评选范围

（一）根据《2018年全省教育工会系统优秀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成果评选参考课题》（见附件）撰写理论研究文章和调研报告。

（二）结合当前教育工会工作的重点，围绕涉及广大教职工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创新教育工会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新经验等自拟课题，撰写理论研究文章和调研报告。

（三）工作总结、经验介绍和教育教学专业性论文等超出上述范围且与教育工会工作无关的材料均不予评选。

三、奖项设置

此次评选设理论研究成果、调查研究成果两类，每类均设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对获得一、二、三等奖的作者颁发证书和奖金，对获得优秀奖的作者颁发证书，对组织工作出色的市教育工会和高校工会授予优秀组织奖。同时，适时精选部分获奖成果参加上级工会组织的优秀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成果评选活动。

四、相关要求

（一）参评文章的完成时间应在2017年12月至2018年11月期间。

（二）各市教育工会报送的参评文章不超过10篇（其中至少1篇由市教育工会撰写）；各高校工会报送的参评文章不超过5篇。

（三）参评文章必须在首页左上角标明“调研报告”或“论文”，字数一般控制在6000字以内，按标题、单位名称和作者、正文顺序行文，标题使用2号宋体字，单位名称和作者使用3号楷体字，正文使用3号仿宋体字；一律采用word格式、A4型版面排版，word文件题目以“市（高校）＋作品名称＋学校（高校二级单位）＋作者＋类型”的形式命名；文章结尾须注明执笔人、工作单位、形成时间、详细通讯地址、邮编、主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信息。

（四）请务必于2018年12月5日前将纸质版和电子版参评文章报送省教育工会。纸质版一式5份，邮寄地址：济南市文化西路29号山东省教育厅转教育工会，邮箱：sdjygh1@sdedu.gov.cn，联系人：魏志宣，联系电话：0531-81916597。

 各市教育工会和高校工会要高度重视此次评选工作，加强领导，及时安排，认真组织；要注重作品质量，在初选的基础上将观点正确、说理严谨、质量较高的文章统一报送省教育工会。

附件：2018年全省教育工会系统优秀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成果评选参考课题

中国教育工会山东省委员会

 2018年3月22日

附件

2018年全省教育工会系统

优秀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成果评选

参考课题

1.关于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做好新时代教育工会工作的研究；

2.关于适应社会主要矛盾变化，不断满足广大教职工美好生活新需要的研究；

3.关于强化基层基础，增强基层工会活力的研究；

4.关于强化开门开放，破解工会系统自我封闭、自娱自乐问题的研究；

5.关于强化主责主业，充分彰显工会组织的地位和作为的研究；

6.关于在我省推进新旧动能转换过程中，发挥教育工会作用的调查研究；

7.关于新形势下教职工权益保障和实现问题的调查研究；

8.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的调查研究；

9.关于推进新时期教职工队伍建设改革的调查研究；

10.关于进一步提升工会服务教职工工作水平的调查研究；

11.关于做好困难教职工解困脱困工作的调查研究；

12.关于保障女教职工权益的调查研究；

13.关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调查研究；

14.关于加强网上工会建设的调查研究；

15.关于进一步健全教育工会组织体系，发挥教育工会作用的调查研究；

16.关于加强工会工作法治化建设，更好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调查研究;

17.关于理顺工会组织双重领导关系，强化对下领导职能的调查研究。

请根据工作实际，既可以在以上参考范围内研究确定具体的调查研究方向和题目，也可以统筹兼顾同级党政、上级业务指导部门安排的调研任务来确定调研课题。